

2020年1月，退役军人事务部联合20部门印发《关于加强军人军属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的意见》，国家明确强调“地方可以在清单框架上丰富拓展，可以更好，但不能削减。”

随后，山东、湖北、浙江、山西等多个省份陆续推出省级、市级优待清单，根据各自实际情况、条件的不同，逐步将优待落细落实。

近日获知，山西省在《山西省军人军属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基本优待目录清单》基础上对优待清单进一步优化，当地40家企业积极参与，提供优待服务。

内容涉及加油（气）充电、就医体检、教育培训、文化旅游、交通运输、就业扶持、金融服务……累计209项具体举措，服务涵盖衣食住行。

同时，此次增添的优待细则中部分项目的适用对象有所扩展，不仅包括持有军人保障卡、优待证的服务对象，还将现役军人配偶父母和退役军人配偶纳入优待范围。符合享受优待条件的对象可以持本人相关证件享受相应优待。